

110 年 10 月 4 日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委員會通過
113 年 9 月 18 日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委員會通過

長 庚 大 學

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學生手冊

110 學年度入學起學生適用

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3 月/9 月(春季/秋季)入學學生 在學期間提報日程表

日期	內容
9 月 10 日	指導教授確認書
9 月 30 日	至「CGU-FLOW 系統」提出指導教授申請（完成者，才能提出學位考試申請） CGU-FLOW 系統→0600 教務處→038A 指導教授申請(建議入學後一個月內完成)
入學後 12 個月 內完成	提報論文大綱 交申請表(口試前一週)、評分表、論文大綱初稿至系務室
論文大綱 3 個 月後完成	提報進度報告 交申請表(口試前一週)、評分表、進度報告初稿至系務室
上學期 11/30 下學期 4/30	學位論文口試第一階段 請登入「CGU-FLOW 系統」並上傳「歷年成績單」、「選課清單」、「倫理課程證明」、「專業學程證明」。 CGU-FLOW系統→0600教務處→011A成績審核申請
上學期 12/31 下學期 5/31	學位論文口試第二階段(最遲於學位考試日期前二週申請) 請登入「CGU-FLOW系統」並上傳「英語畢業門檻通過證明」。 CGU-FLOW系統→0600教務處→035A學位考試申請
上學期 1/31 下學期 7/31	登入口試時間：取得指導老師同意後，請務必於口試前十四天完成登入口試日期、時間，並知會系務室 口試當天應備妥：「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論文口試總評表」（一份）及「論文口試評分表」（份數視委員人數而定，請於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系統列印使用）、「口試委員審定書」、收據（若干份，由所秘提供）。 口試結束後繳交資料：「論文口試總評表」正本交教務處研教組登錄考試成績，副本、「論文口試評分表」、收據送交所秘。 「口試委員審定書」：裝訂於論文中。
第一學期 2/15 第二學期 8/15 (遇假日順延)	論文上傳圖書館，審核通過後才可列印論文及離校手續單 離校手續單：指導教授簽核、繳交論文一本至系務室

範例：於 5 月份前提出論文大綱→隔年 1 月份後提出進度報告→隔年 7 月份學位口試

一、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教育執行辦法

(一)名稱：

依教育部核定名為「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英文為 International Master Degree Program for Molecular Medicine in Emerging Viral Infections, Chang Gung University。

(二)宗旨：

希望能吸引有研究發展潛力的本國及國際學生來就讀，為我國高等教育國際化之提升有所貢獻，並培養學生國際化及獨立思考、研究的能力。同時可提升學生未來從事相關生技產業的能力，並能與國際機構共同組成針對新興病毒的防疫安全網，來對抗未知的新興病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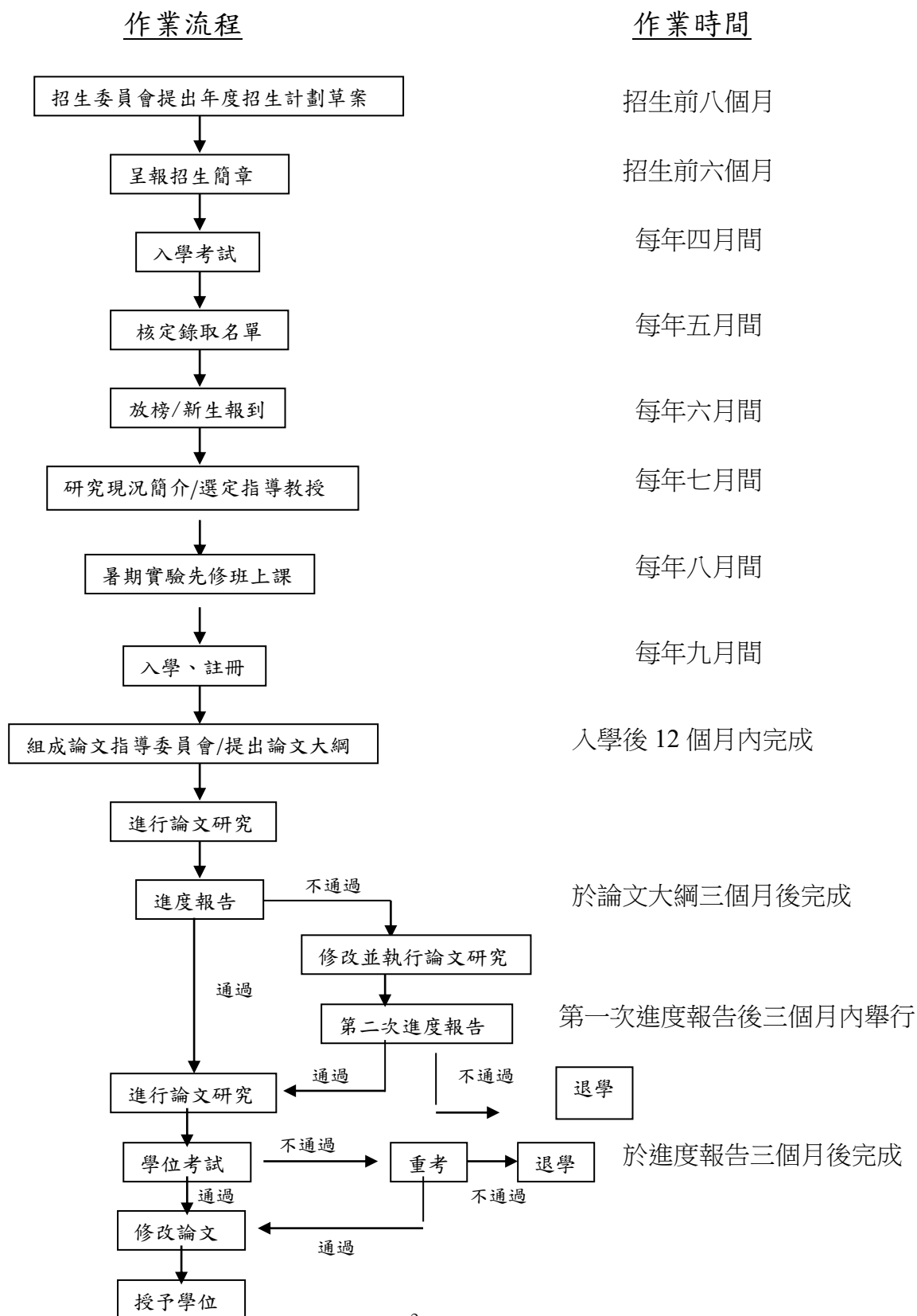
(三)組織：

本碩士學位學程設有主任及各委員會，主任負責綜理、協調本所相關業務，並對外代表本學程。各委員會則負責教育政策、課程內容之制定與教育工作之推行。

(四)條文修定：

條文如有修正須經學程事務會議通過，公佈於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網站，以公告更新為準。

二、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教育作業流程



三、入學考試及相關規定：詳見該年度招生簡章。

四、新生報到及註冊：

註冊時間依每年教務處行事曆辦理，新生入學報到及註冊時間於寄發錄取通知時另行通知考生。

五、指導教授：

指導教授需具本校醫學院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之專任或合聘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或經主任同意，並由學程事務會議通過者。

指導教授之職責：

- （一）、負責其指導研究生之全程學業輔導，含選課、閱讀學術文獻、研究實驗與論文撰寫等。
- （二）、負責其指導研究生在學期間之生活輔導。
- （三）、出席與其指導研究生有關之評審會議。
- （四）、推薦其指導研究生各類考試委員。

★若因特殊因素擬變更指導教授，或指導教授因故無法繼續指導該研究生時，應經原指導教授、新指導教授授及主任同意後，得以變更。（至「線上核簽管理系統」辦理變更）

六、課程與學分：

每學期選課需經論文指導老師指導，並在選課單上簽字，並送主任簽字後送教務處核備。

（一）必修科目：

- 1、書報討論：必修四學分。未修滿四學分即畢業或學碩學程生修滿二學分者，得免修，但須修足畢業學分數。

由研究生每學期提出專題口頭報告。研究生應選讀數篇相關文獻著作，整理後就問題之由來與重要性、方法及結果等，作有系統口頭報告，並適當回答問題。分組時，是否迴避指導教授，由課程負責老師決定。

★學術演講佔書報討論 20%，如有事必須先向負責人請假，病假也需以電話告知。遲到 10 分鐘內扣書報討論總分 2 分。每次點名無故缺席扣總分 5 分(遲到或早退十分鐘，以缺席論)，上限扣 20 分。在職生事假扣總分兩分，不可超過二分之一。

★學術演講替代方案：對象為本校選讀碩士班之大四生及在職生，申請所外專題演講認證必須在每學期第2週前提出。

2、碩士論文：共六學分於學位口試通過後給予。

3、所訂必修科目（詳見必選修課目表）

（二）選修科目：

1、選修範圍以本系每學期公佈之課程表為準。

2、各科目學分，依經教育部核備之本系學年度必(選)修課目表辦理。

3、加退選依本校規定辦理。

（三）學分計算及相關規定：

1、一般生修業年限一至四年，在職生及其他特殊狀況依長庚大學學則第十六條辦理。

2、畢業學分數需達三十學分(含論文)。

3、學科成績以七十分及格、一百分滿分。

- 4、除了必選修科目表及生物醫學研究所生物技術組博士班開設之課程外，將開放認可醫學院他所碩博士班課程4學分為選修學分，跨院課程仍必須於選課前提出經課程委員會討論認可。
- 5、論文研究於碩一下開始修習，總學分（6）於畢業之學期給予。
- 6、學生經該課程負責人同意後，得申請科目學分抵免並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四條辦理。
- 7、認可其它所之選修課，必須在選課前提出申請並經課委會通過。如於學期中申請，要求課委會追認已選修之課程一概不受理。
- 8、碩二上學期學業獎學金，必須修 3 學分(含)以上，才能列入名次領取學業獎學金。

七、英文畢業門檻：

通過下列任何一項英語檢測標準即達英文畢業門檻

- (1) 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及格。
- (2) 托福 500 分（含）以上。
- (3) 網路托福 61 分(含)以上。
- (4) 外語能力測驗(FLPT-English) 平均成績 65 分（含）以上。
- (5) IELTS 5 級（含）以上。
- (6) 多益測驗(TOEIC) 600 分（含）以上。
- (7) 劍橋領思英語檢測(Linguaskill)145 分(含)以上。
- (8) 培力英檢聽讀測驗 230 分(單項不得低於 100 分)及說寫 測驗 610 分(單項不得低於 280 分)。
- (9) 其他同等級之國際通用英檢能力測驗(須自備考試相關文件)。

※英語畢業資格要求需於第二階段畢業申請作業時，於「CGU-FLOW 系統」上傳「英語畢業門檻通過證明」審核。

八、論文指導：

(一) 論文指導委員會：本系對每一位碩士班研究生均個別成立論文指導委員會。委員人數以三人為原則（含校外委員），若有二位指導教授共同指導，以四人為原則。委員應具備左列資格之一：(一)具助理教授以上資格。(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現（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三)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四)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前款第三目、第四目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學程事務會議訂定之。

(二) 論文進度報告：

1、研究生選定實驗室後，須於進度報告前三個月提出論文大綱。

2、成績

*七十分以上為通過

*七十分以下為不通過

※累計兩次成績未達七十分，視同必修科目重修未過，則予退學。

九、學位考試：

提出論文進度報告後三個月可舉行學位口試。

考試相關規定依教務處公佈之「長庚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實施辦法」為準，並依教務處公告之研究生學位考試資訊施行。

(一)學位考試申請分二階段：

1、【研究所應屆畢業研究生成績審核表】申請--第一階段

申請時間上學期開學日至11月30日止，下學期開學日至4月30日止，公文核簽流程約需一個星期作業時間，此階段未申請者，則無法申請第二階段。一星期後，學生可至Office 365信箱，或由原

系統查詢申請是否通過，如通過，可自同一系統申請第二階段學位考試作業。

申請網址：

長庚大學首頁→icgu（校務資訊系統）→線上核簽管理系統→
→0600教務處→011A成績審核申請

需繳交資料：（掃描上傳附件）

(1)「專業學程證明」。

(2)歷年成績單（應屆畢業生由教務處提供各所；非應屆學生請自行提供）

(3)選課清單（畢業年度之選課，學生須自行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該學期選課結果，並附於選課清單）

(4)「臺灣學術研究倫理教育」修課證明

2、【035A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時間申請表】申請--第二階段

最慢於學位考試日期前二週申請，申請截止日上學期12月31日，下學期5月31日，公文核簽流程約需二個星期作業時間

申請網址：

長庚大學首頁→icgu（校務資訊系統）→線上核簽管理系統→0600
教務處→035A學位考試申請

需繳交資料（掃描上傳附件）：英語畢業門檻通過證明

網路申請二週後，可至Office 365學生信箱中確認，或由原系統查詢申請結果。如通過，可進入同一系統填寫學位考試時間、地點，並列印評分表及總評分表。

口試期限：口試前須完成學位考試申請。口試總評表需於7月31日或1月31日前交至教務處

(二)應考資格：應具備下列各項條件始得申請

- 1、修畢碩士課程所規定之學分數。
- 2、已完成碩士論文初稿。

(三)考試委員：

- 1、口試委員以三人為原則(以不聘請校外委員為原則)，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並由口試委員推薦指導教授之外一人為召集人。
- 2、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須具助理教授(含)以上資格。
- 3、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經核備後，原則上不得任意變更。

(四)論文初稿撰寫：(見碩士班論文撰寫辦法之附件-論文格式)

初稿之撰寫，必須依照規定格式，經指導教授審查認可後，於口試兩週前送至考試委員。初稿之內容與文字應盡量避免錯誤，如有錯誤需列表校正。初稿之內容須於口試前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並於口試當天提供給口試委員參考。

(五)論文口試：

- 1、碩士學位應考人在本校內之指定場地，於考試委員同意之時間內進行口試，報告論文研究內容並解答考試委員提出問題。
- 2、考試成績由全體出席考試委員(至少需達三人(含)以上)所評分數平均計算之(以七十分含以上及格)。若有二分之一(含)以上考試委員評定不滿七十分，以不及格論。
- 3、論文口試成績不及格者，如尚未滿修業年限，得於三個月後重考，唯須在規定修業期限內完成。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
- 4、論文口試通過後，提出碩士論文完成稿，完成「論文原創性比對」檢核表，並取得指導教授同意函(即委員審定書)。
- 5、其他未定事宜，依本校學位考試辦法辦理。

十、畢業及離校手續：

(一)繳交碩士論文：

論文經考試委員建議修改部分，必須依照建議修改。完成後上傳全文至 長庚大學圖書館->電子資源->博碩士論文系統，經審核通過後，規定格式列印平裝，送交本所一本、圖書館二本。論文摘要線上建檔：

<http://thesis.lib.cgu.edu.tw/cdrfb3/>

(二)離校手續：「離校手續單」繳交至教務處截止日：第一學期為8月15日，第二學期為2月15日。所有成績(含一般課程及口試)送達教務處後，可至校務資訊系統列印『離校手續單』，依離校手續單流程辦妥並經指導教授簽核後，方能取得畢業證書。

※系上要求事項：1.指導教授於表單空白處核簽，2.碩士論文一本。

(三)畢業：本系研究生於完成學業後頒發「理學碩士」學位。

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指導教授指導意願書

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_____學年度碩士班學生_____，

擬由_____教授擔任指導教授，此申請需經由指導及研究教授核准同意。同時我已瞭解即使已有教授同意指導，仍不表示我可以進入該教授的實驗室。學生選擇指導教授必須經由「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選擇指導教授辦法」程序正式指定指導教授。完成此申請後，務必至「CGU-FLOW 系統」提出指導教授申請。

指導教授簽名：_____

此致

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學年度第 學期碩士班研究生提出論文大綱(進度報告)申請表

年 月 日

姓 名		學 號	
論文題目			
口試時間	年 月 日 午 時 分至 時 分		
口試地點			

研究計畫口試委員名單：

考試委員	任 職 單 位	職 級	通 訊 處	電 話	備 註

主任

指導教授

(簽名)

年 月 日

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碩士班論文大綱審查

時 間：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 號：

指導老師：

題 目：

建 議：

審查委員評分欄：

審查委員簽名：

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碩二論文進度報告評估表

時 間：

學生姓名：

學 號：

指導老師：

題 目：

評估結果：（請勾選一項）

☐ 很滿意，無條件通過

☐ 滿意，請參考下列建議

☐ 不甚滿意，請依建議修正

建 議：

評 分：（70 分以下為不通過）

評估委員簽名：

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參與所外專題演講認證申請表

學號 Student ID		姓名 Name	
簽認同意 Signature	指導教授 (Advisor) : 課程負責人(Instructor) :		
新興病毒分子 醫學國際碩士 學位學程存查 Office	日期(date) :		
備註	1. 申請資格為大四學生及在職生。 2. 請在每學期第 2 週前提出申請。		

長庚大學新興病毒分子醫學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學生參與所外專題演講認證表

學號 Student ID		姓名 Name		
演講時間 Date/time		演講地點 Place		
演講者 Speaker			使用語言 Language	
演講題目 Topic				
主辦單位 Coordinator/ Organization				
摘要 Summary				
簽認同意 Signature	指導教授 (Advisor) : 課程負責人(Instructor) :			
新興病毒分子 醫學國際碩士 學位學程存查 Office	日期(date) :			
備註	1. 校內外生物或醫學相關領域之演講，一天內最多認可 4 小時。 2. 每學期認證次數，以當學期實際次數為準。 3. 認證之演講於一週內交回系務室。			